

臺南市 115 年度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計畫

「食農教育課程活動設計及計畫申請經驗分享」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112 年 5 月 4 日發布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」第 2 條規定。
- (二)農業部「114 年度農業整合諮詢輔導體系計畫」
- (三)「臺南市 114 年至 116 年食農教育資源整合推動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提升食農教育師資專業素養與實作教學、深化食農教育課程內容。
- (二)鼓勵學校積極申請中央政府食農教育相關計畫，藉實際案例提供諮詢輔導。
- (三)累積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」認證相關培訓課程時數，以達申請資格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。
- (二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東山區東山國小。

四、報名對象：

- (一)學校教職員：有意申請食農教育相關計畫、推廣食農教育課程、**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一年或累積兩年者**，優先錄取。
- (二)對食農教育課程設計有興趣之農民朋友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115 年 8 月 24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推廣大樓 1 樓視廳教室。

(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70 號)

七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自即日起至 8 月 12 日(三)下午 5 時止，網址如下：

<https://reurl.cc/WzdREZ>

八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依據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」第 2 條規定，開設實體「相關培訓課程」以協助取得農業部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」認證資格。
- (二)課程表詳如附件，全程參與本次培訓即可取得「相關培訓課程」時數 8 小時證明。

九、其他：

- (一)**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一年或累積兩年**，取得「相關培訓課程」16小時且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「共同培訓課程」8小時後，既具備申請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」資格。
- (二)承上述，**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兩年或累積四年**且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「共同培訓課程」8小時後，既具備申請資格。

- (三)學校教職員請自行備妥相關文件，檢送農業部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，審件規費可函文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另案申請全額補助。
- (四)為珍惜訓練資源，參訓人員請全程參與，如不克參加或未能全程參與，請提前通知本場，俾便安排候補事宜。
- (五)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，當日臺南市不上班，則本研習取消，辦理日期另行通知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十一、「食農教育課程活動設計及計畫申請經驗分享」研習課程表：

時 間	115 年 8 月 24 日(星期一)	講 師
08:00~08:20	報到	教育局/農改場團隊
08:20~08:30	長官致詞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長官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長官
08:30~09:20	校園食農教育活動設計案例分享	臺南市善化區蓮潭國中 小 劉建合 教師
09:30~10:20	校園食農教育推動- 食農教育教案分享	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中 邱雅婷 教師
10:30~12:00	校園食農教室設計規劃與應用- 申請計畫經驗分享(一)	臺南市官田區官田國小 陳慶林 校長
12:00~13:10	午餐	
13:10~14:40	臺南青農協助學校推動食農教育實 例分享	香米米香農場 劉瀚中 先生
14:50~16:20	校園食農教室設計規劃與應用- 申請計畫經驗分享(二)	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小 羅智韋 校長 黃怡萍 主任
16:20	~賦歸~	